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侯美玲
電話：05-3620123*502
電子信箱：mlhou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702216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yh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EFRC0Y

主旨：請貴校務必派員參加「新住民語文課程綱要宣導工作坊」，並核予公假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各校順利推動108學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程，請貴校務必派1員參加。

二、研習事宜：

(一)時間：108年1月22日(星期二)8:30~16:00。

(二)地點：本縣創新學院餐廳。

(三)報名：請上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(四)講師：桃園市東安國小黃木姻校長、新北市坪頂國小歐亞美校長。(本文副知所屬縣市，請惠予公差。)

(五)資料：研習資料將於會場發送。電子檔另於108年1月18日(星期五)公告本縣教育資訊網，請自行下載。

三、本案由溪口國小承辦(請遴派校內8員到場協助並核予公差)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坪頂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





裝

訂

線

